

赞赏苏丹政府正在采取的重要措施,以期在苏丹境内为数众多而不减的难民提供住所、保护、食物、教育和保健及其他人道主义服务,

认识到苏丹人民和政府为照顾难民而承受着沉重负担并作出牺牲,并且认识到必须提供适当的国际援助使他们能够继续他们为难民提供援助的工作,

严重关切难民大规模的存在所造成的持续严重社会和经济影响以及其对该国的发展、安全和稳定的深远后果,

对会员国、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提供援助支持苏丹境内的难民方案表示感谢,

考虑到派往苏丹的机构间特派团向大会第四十一届会议报告的调查结果和建议,特别是关于国际社会应探讨新的有效办法以确保能够更公平分担照顾难民的负担的建议,¹⁴⁰

确认有必要从地方和国家发展计划的角度来看待与难民有关的发展项目,

1.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第 41/139 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¹⁴⁰并高兴地看到所附机构间特派团的报告;

2. 赞赏苏丹政府尽管遭受旱灾,面临严重的经济情况,仍在采取措施向难民提供物质和人道主义援助,并强调需要更多的资源来减轻难民的存在对这个最不发达国家的经济所造成的影响;

3. 对秘书长、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各捐助国、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为援助苏丹境内的难民而作的努力表示赞赏;

4. 表示严重关切如机构间特派团的报告所反映的,该国境内难民大规模的存在对该国的安全、稳定和发展有严重而深远的后果;

5. 还表示严重关切苏丹境内难民方案所能得到的资源日渐减少以及这种情况影响到该国继续作为收容国向难民提供援助的能力的严重后果;

6. 请秘书长在就机构间特派团的报告进行后续工作和推动发展援助与难民援助相结合时,采取具体

步骤,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合作,及早执行1987年机构间特派团报告¹⁴⁹中所载的各项建议;

7. 还请秘书长调动必要的财政和物质援助,以便在受难民的存在影响的地区充分执行正在进行的项目;

8. 呼吁会员国、联合国系统各有关机构、组织和机关、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以及国际金融机构向苏丹政府提供必要的资源,以便在受难民的存在影响的区域执行发展援助项目;

9. 要求高级专员继续同各有关专门机构协调,以期巩固和确保继续为安置区的难民提供主要服务;

10. 请秘书长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向大会第四十三届会议提出关于本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1987 年 12 月 7 日

第 93 次全体会议

42/130. 扩大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方案执行委员会

大会,

注意到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87 年 7 月 9 日关于扩大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方案执行委员会的第 1987/89 号决议,

1. 决定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方案执行委员会的成员由 41 名增加到 43 名;

2. 要求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88 年第一届常会增选两名成员;

3. 满意地注意到高级专员方案执行委员会已开始审议改善观察员有效参加其工作的可能性的方式方法。

1987 年 12 月 7 日

第 93 次全体会议

¹⁴⁰ 见 A/41/264, 附件, 第 53 段。